

晚清政府 维护南海主权的最初努力

○赖广昌



1902年,日本侵占我国南海东沙群岛的东沙岛,掠夺岛上的磷矿资源。清政府责成广东当局与日本政府交涉,负责收回东沙岛主权。但是日本驻广东领事百般抵赖,不愿将东沙岛交还中国。为了证明东沙岛属于中国,清朝两广总督张人骏搜集到许多有关东沙群岛属于中国的历史文献和图籍,如王之春的《国图柔远记》、陈寿彭译的《中国江海险要图志》,以及中国和英国出版的一些地图。其中《中国江海险要图志》明确记载,蒲拉他士岛(即东沙岛)“中国至此围渔,已有年所”,并绘有“广东杂澳十三:蒲拉他士岛”图。在与日本领事交涉时,张人骏将历史文献和图籍拿出来,日本领事见状哑口无言,只好承认东沙岛为中国固有领土,将东沙岛归还了中国。

与日本交涉东沙岛之时,西沙群岛的主权问题已经提到议事日程。是年,清政府在西沙岛树碑,宣示主权。1909年4月,张人骏“特派副将吴敬荣前往勘查”。这次勘查,大致明晰了西沙群岛的主要构成和地理位置的重要性,“该岛共有15处,内分西七岛、东八岛,其地居琼崖东南,适当欧洲来华之要冲。为南洋第一重门户,若任其荒而不治,非惟地利之弃,甚为可惜,亦非所以重领土而保海权”。5月,张人骏派广东水师提督李准、广东补用道李哲浚、署赤溪副将吴敬荣等再次巡视西沙群岛,对群岛进行深入调查。战舰每到一处皆勒石命名,鸣炮升旗,重申中国主权。在这次巡视中,随船的测绘委员和海军测绘学堂学生绘制了西沙群岛总图和西沙各岛的分图。清政府在一个月之内,两次派水师巡视西沙群岛,宣示主权。此举在国际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国际社会普遍承认西沙群岛为中国海洋国土,各国航海之书,都称其为中国海洋国土,普遍认为“帕拉赛尔群岛(西沙群岛)是分散在海南岛南部中国海上的群岛”“1909年中国政府把该群岛归于中国所有”。



日法等国对中国捍卫西沙群岛主权之举给予了承认。日本人下中弥三郎编《大百科事典》写道:“清典,为防止这些岛屿被外国人夺走,广东政府曾派员对该岛进行经营和调查。”法国殖民者亦承认,1909年4月,中国派官员到西沙群岛勘探,结果发现了丰富的磷矿;1909年6月,中国又派第二批官员到西沙群岛,宣示主权。

“水界”区这一概念的提出,最早出现在1899年清政府与墨西哥签订的友好通商条约中。“水界”是指一国管辖海域范围,既包括领海又包括大洋中该国群岛。清政府“水界”区这一观点体现在如下几则史料中,一则是1841年的《琼洲府志》,书中载有清朝在海南岛南部设崖洲协水师营巡海,其所巡洋面,“东自万洲东澳港起,西至昌化县四更沙止,共巡洋面一千里,南面直接暹罗、占城夷洋”;二则是1908年的《崖洲志》,载有崖洲水师巡海范围南达暹罗,占城洋面,“崖洲协水师营分管洋面,东自万州东澳港起,西至昌化县四更沙止,共巡洋面一千里。南面直接暹罗,占城夷洋。西接儋州营洋面,东接海口营洋面”;三则是1889年的《广东舆地图说》,载清广东水师巡至“七洲洋”,清水师“每岁例有巡洋,东自南澳之东南南彭岛,而迄防城外海之大洲、小洲、老鼠山、九头山……皆粤境也。今之海界以琼南为断,其外则为七洲洋,粤之水师自此还矣”。这三则史料的记载,明确地指出晚清水师营的巡洋路线大致有两条,一条是从海南岛东部的万洲东澳港,绕海岛沿海,到西部的昌化四更沙止,历程500公里;另一条是直接向南巡洋到越南中部的占城洋面,也就是到达我国南海疆域的西部洋面。其次,清政府还提出了设立渔业区的主张,虽未曾设置过专署渔区,但对政府管辖的渔业范围是有所界定的,其中就包括我国的南海诸岛及其附近水域。

清政府在国力衰败、不能有效地行使国家主权的情况下,通过大量的实地勘察以及合理地运用国际法,在确凿证据的支持下,与列强进行了艰苦的斗争,在维护我国海疆主权中取得了一定意义上的成功。▲

责任编辑/杨光